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0-004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9月2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22日通过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慧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889.2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更加合理地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相关部门实施。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股票于2020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0.00万元增加至8,000.00万元,公司总股本由6,000.00万股增加至8,000.00万股,公司类型将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10月23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施慧勇先生、钟卫峰先生、潘建伟先生、金世伟先生、王呈斌先生、郑峰女士、王兴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王呈斌先生、郑峰女士、王兴斌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于2020年10月15日10: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6)。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0-003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召开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曾森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一致。

曾森贵先生未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宜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或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9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曾森贵先生,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8月至2009年8月,历任浙江拱东医用塑料厂仓管员、仓库主管;2009年8月至2017年10月,历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仓库主管、新前物控科负责人;2017年10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计划物控部科长兼监事。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0-005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9月2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22日通过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景祥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相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综上所述,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889.2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0年10月23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提名张景祥先生、沈贵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曾森贵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0-006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0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0月15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0月15日

至2020年10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3.01	关于选举施慧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钟卫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潘建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04	关于选举金世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关于选举王呈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2	关于选举郑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3	关于选举王兴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关于选举张景祥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5.02	关于选举曾森贵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9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369	拱东医疗	2020/9/3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时需提供的文件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法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二)参会登记方式

1、参会登记时间:2020年10月12日9:00—11:00、14:00—17: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院大道10号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采取到公司现场登记的方式,也可以采取传真或者将相关资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的方式进行书面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件上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律师验证。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金世伟、王佳敏

联系方式:0576-84081101

邮箱:jsw@chinagongdong.com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0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3.01	关于选举施慧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钟卫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潘建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04	关于选举金世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1	关于选举王呈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2	关于选举郑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3	关于选举王兴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5.01	关于选举张景祥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5.02	关于选举曾森贵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请在表决意见栏中填报表决票数。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0-007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拱东医疗"或"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2,889.21万元,符合募集资金到帐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0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拱东医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3,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54,859,905.6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8,140,094.34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9月10日出具了天健验[2020]359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于2020年9月10日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主要用途,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产10000吨医用耗材及包材产能扩建项目	26,911.82	26,911.82
2	年产6.2亿支真空采血管产能扩建项目	17,836.80	17,836.8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758.06	9,758.06
4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3,307.33
合计		58,006.68	57,814.01

因经营发展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的需要,先行使用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已投入上述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为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相关募投项目。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9653号),截至2020年9月1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2,889.21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年产10000吨医用耗材及包材产能扩建项目	26,911.82	9,102.73	9,102.73
2	年产6.2亿支真空采血管产能扩建项目	17,836.80	2,951.71	2,951.71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758.06	834.77	834.77
4	补充流动资金	3,307.33	–	–
合计		57,814.01	12,889.21	12,889.21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889.2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0〕9653号《关于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认为:拱东医疗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拱东医疗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二)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保荐机构对拱东医疗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合以上情况,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相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要求,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综上所述,同意公司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889.2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0-008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拱东医疗")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在12个月内(含12个月)该资金可滚动使用。

●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经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相关部门实施。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0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拱东医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3,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54,859,905.6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8,140,094.34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9月10日出具了天健验[2020]359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于2020年9月10日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岩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主要用途,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年产10000吨医用耗材及包材产能扩建项目	26,911.82	26,911.82
2	年产6.2亿支真空采血管产能扩建项目	17,836.80	17,836.8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758.06	9,758.06
4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3,307.33
合计		58,006.68	57,814.01

因经营发展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项目实施进度的需要,先行使用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已投入上述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更加合理地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期限

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

(三)投资额度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投资期限内,该资金可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

投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由公司相关部门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为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将遵循审慎原则,选择规模大、信誉好、效益高、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发行的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已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公司财务部门将严格按照内控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与此同时,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9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0年9月28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了该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合以上情况,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对拱东医疗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0-009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0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00万股新股。公司股票于2020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0.00万元增加至8,000.00万元,公司总股本由6,000.00万股增加至8,000.00万股,公司类型将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实际情况,现决定《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修订前后,公司章程对比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 】年【 】月【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股,于【 】年【 】月【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于2020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四条公司注册名称: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条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Gongdong Medical Technology Co., Ltd.
第五条公司住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院大道10号。邮政编码:【 】	第五条公司住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北院大道10号。邮政编码:318020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
新增内容(后续条款自动顺延)	第十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党务工作人员,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党组织在公司发挥政治核心作用。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00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以上修订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结果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5369 证券简称:拱东医疗 公告编号:2020-010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0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及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候选人与第一届在任董事、独立董事及非职工代表监事人员一致,未发生变动,即提名施慧勇先生、钟卫峰先生、潘建伟先生、金世伟先生、王呈斌先生、郑峰女士、王兴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王呈斌先生、郑峰女士、王兴斌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张景祥先生、沈贵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020年9月28日同时召开了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曾森贵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一致。

以上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之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上述董事和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宜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或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具有《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所要求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

特此公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施慧勇先生,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于1998年12月完成浙江大学经济管理成人高等教育课程。1985年9月至2000年9月,先后任黄岩县拱东兴博五金塑料制品厂、黄岩县拱东化学塑料实验厂、黄岩市拱东化学塑料实验厂、浙江黄岩拱东化学塑料实验厂企业负责人;2000年9月至2009年8月,任浙江拱东医用塑料厂总经理;2009年8月至2017年10月,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8月至今,任GD Medical, Inc.唯一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浙江迈德医用模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施慧勇先生长期从事一次性医用耗材领域企业的研发与管理工作,现任中国医学装备协会临床检验装备技术专业委员会试剂与耗材学组成员、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医学检验产业分会副会长、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医学检验专家委员会委员;并任台州市黄岩区慈善总会副会长、台州市黄岩区义务工作者协会名誉会长;2014年获浙江省医药包装行业协会颁发的"2013年度医药包装行业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钟卫峰先生,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年4月至2009年8月,历任浙江拱东医用塑料厂技术员、业务员、销售部经理;2009年8月至2017年10月,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潘建伟先生,195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8年12月至2004年12月,先后任中国农业银行黄岩支行澄江营业所会计员、主办会计,中国农业银行黄岩支行营业部副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黄岩支行新前分理处副主任,中国农业银行黄岩支行院桥分理处副主任,中国农业银行黄岩板桥支行副行长;2005年1月至2009年8月,任浙江拱东医用塑料厂财务总监;2009年8月至2017年10月,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10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金世伟先生,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10月至2012年3月,任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常务总经理助理;2012年4月至2014年6月,任浙江东音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兼证券事务代表;2014年6月至2016年2月,任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8月至2017年10月,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年10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王呈斌先生,196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3年9月至今,任台州学院教师,现为台州学院商学院教授;2012年12月至今,任浙江西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浙江临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9月至今,任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0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台州市信保基金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郑峰女士,196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1987年至2002年,任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浙江省台州分公司经理部文员兼副经理;2003年2月至2011年,任浙江利群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1年至今,任浙江多联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5年1月至今,任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8月至今,任浙江泰鸿万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9月至今,任浙江泰福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浙江联盛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兴斌先生,197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2年12月至今,任浙江中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12年10月至今,任台州正和税务师事务所所长;2012年12月至今,任天台亚坤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9月至今,任浙江耀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1月至今,任温岭市艺鸣艺术培训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9月至今,任鑫磊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任浙江乔其森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浙江曙光狮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浙江云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9月至今,任浙江双森金属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景祥先生,198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2月至2009年9月,历任杭州普济医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任技术员、品质主管;2011年9月至2013年6月,任上海道恒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品管部经理;2013年7月至2016年1月,任宁波华坤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品质部门负责人;2016年2月至2017年10月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品管部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品管部经理兼监事会主席。

曾森贵先生,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8月至2009年8月,历任浙江拱东医用塑料厂仓管员、仓库主管;2009年8月至2017年10月,历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仓库主管、新前物控科负责人;2017年10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计划物控部科长兼监事。

沈贵军先生,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4月至2009年8月,任浙江拱东医用塑料厂计划员;2009年8月至2017年10月,任浙江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计划科负责人;2017年10月至今,任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计划物控部科长兼监事。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1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9月28日在恒银金融科技园A座三楼视频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会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期限要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江浩然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邬丁先生、毛群女士、孙卫军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滕飞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100%。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0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9月2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八道30号 恒银金融科技园A座三楼视频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3,962,8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432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江浩然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独立董事邬丁先生、毛群女士、孙卫军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会主席秦威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王伟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3,819,497	99.9387	143,400	0.0613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滕飞	233,835,102	99.9453	是

3、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吴龙云	233,835,102	99.9453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48,497	75.7728	143,400	24.2272	0	0.0000
2.01	滕飞	464,102	78.4092				
3.01	吴龙云	464,102	78.4092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洁、刘雪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现场见证,北京国枫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2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9月28日在恒银金融科技园A座三楼视频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会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期限要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成员一致推举监事吴龙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吴龙云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吴龙云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自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0-096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2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3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2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2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24,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

公司于2020年6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34,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6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根据现阶段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及资金需求,2020年9月27日,公司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2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截至目前已累计归还120.00万元,其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0-097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药品临床试验取得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研制的"注射用重组人脑利钠肽"(项目代号:BC003)获得了四川大学华西医院临床试验伦理审查委员会批件,正式启动Ⅰ期临床试验,现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重组人脑利钠肽

项目代号:BC003

剂型:注射剂

规格:0.5mg/瓶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10类

二、药品其他情况

1、药品说明

BC003项目是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研发的治疗用生物制品,临床拟用适应症为患有休息或轻微活动时呼吸困难的急性失代偿性心力衰竭患者的治疗。

人脑利钠肽是B型利钠肽,为人体分泌的一种内源性多肽,在病因诱导下发生心力衰竭后人体应激大量产生的一种补偿代谢的机制,可迅速降低全身动脉压、右房压和肺毛细血管楔压,从而降低心脏的前后负荷,并迅速减轻心衰患者的呼吸困难程度和全身症状。

2、研究情况

该项目于2019年9月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临床试验通知书》,通知书编号CXSL1900064。

3、研发投入

截至2020年8月31日,公司在BC003项目上投入的研发费用约6,334万元人民币。

4、同类药品市场情况

国内上市同类品种注射用重组人脑利钠肽(商品名:新活素),批准适应症为用于患有休息或轻微活动时呼吸困难的急性失代偿心力衰竭患者的静脉治疗,按NYHA分级大于Ⅱ级。该药已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9年版)》乙类范围,2019年销售额约8.15亿元人民币。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